



# 记忆中的东北味

□耿鑫田

我总寻思,那些在菜单上被称作“东北菜”的,与我记忆中的味道,怕是两个世界的。

有人说起东北菜,总要掰着手指头数:地三鲜、溜肉段、烧茄子。这些菜名于我却是陌生的。我小时候的饭桌上,何曾见过这些?倒是白菜、土豆、酸菜,这些最平常的食材,日复一日地在碗里轮转。城里人笑问:“怎么都是土豆?”他们哪里知道,黑土地里长出的马铃薯,粉糯甘甜,是别处比不上的。

记得家里养着一匹大红马。父亲常赶着马车,拉几袋黄豆去油坊。豆油炒菜,豆饼喂马。那马吃得欢,毛色油亮,拉车时格外有力气。窗台上永远摆着两样东西:一瓶散装酱油,一小瓶花椒面。酱油黑黢黢的,地道东北味;花椒面装在旧药瓶里,铁皮盖子已经锈迹斑斑。

冬日的早晨,母亲搬出大粒盐,腌上一缸咸菜,再腌几十个鸭蛋。每个鸭蛋上都用笔做了记号,不到日子不许捞。我常常偷看那个坛子,趁母亲不注意,便用铁丝钩出个鸭蛋,在灶坑里烤了吃。蛋黄流油,满口咸香,烫得我直呵气。

如今的东北菜馆里,锅包肉金黄酥脆,上面淋着亮晶晶的糖醋汁;地三鲜切得整整齐齐,三种食材界限分明;酸菜白肉汤色清亮,上面漂着几滴油星。这些菜式,好看是好看,却与我记忆中的味道相去甚远。

儿时母亲不经常做锅包肉,逢年过节才可能给孩子们露一手,锅包肉薄得能透光,酸甜汁浅浅地裹着,咬下去先是脆,继后才尝到猪肉的本味。老家的地三鲜,茄子炖得稀烂,土豆棱角全无,青椒已看不出本来形状,最后化成浓稠的一锅,黑乎乎地盛在碗里。奶奶

腌的酸菜,酸脆爽口,炖出的汤浑浊发白,白肉厚实肥腻,夹起来颤巍巍的。

传统东北菜有股子“拙”劲儿。豆角要炖到起泡,茄子要炖到不成形,白菜要炖到透明。母亲常说:“菜要炖到‘没魂儿’才入味。”现在的做法却讲究“保持原形”,蔬菜过油就出锅,吃起来还是脆生的。这让我想起邻居王婶的话:“现在的菜,都没断生似的。”

酱香是传统东北菜最鲜明的印记。自家下的大酱,味道纯正浓烈,能在口腔里停留一个下午。现在的东北菜馆用工厂生产的黄豆酱,味道温和了许多,也寡淡了许多。就像现在的东北话,腔调还在,但那股子冲劲儿已经消磨得差不多了。

最让我怀念的,是那些菜里的“不完美”。母亲做的韭菜盒子,总有一两个破皮漏馅的;父亲烤的土豆,常常带着焦黑的硬

痂。这些“瑕疵”如今都被现代化的厨房设备消灭了,可随之消失的,还有食物里最动人的烟火气。

我记得清汤的白菜粉条,配上几张发面饼;记得自家发的黄豆芽,在大铁锅里翻炒时发出的声音;记得用大铁锅做出来的米饭,带着一层黄褐色的嘎巴。这些饭菜都没有响亮的名号,却是最让人魂牵梦萦的味道。

有时甚至就是一碗凉水泡饭,一块雪白的猪油,一碟大酱,几根刚从菜园拔出来的小葱。简简单单,却是人间至味。现在的东北菜越来越像一道“地方特色菜”,而我记忆中的东北菜,就是生活本身。

八大菜系之争,东北菜从不参与。它本就不是为了争名夺利而生的。那些粗糙的、黑乎乎的、带着泥土气的食物里,藏着一代代东北人的生命记忆。



## 暮春手札

□林海平

绿意开始练习攀岩,  
在断墙与老槐之间游走。  
每片新叶都踮着脚尖,  
偷看夏天藏在溪水里的底牌。

蒲公英英数到第七个孩子,  
突然忘记风的住址。  
整片草甸开始用波浪的语法,  
书写一封没有收件人的信。

紫藤把月光酿成淡酒,  
醉倒了一串未拆封的私语。  
那些悬在空中的酒杯里,  
盛着去年冬天未融尽的雪。

泥土深处的邮局,  
蚯蚓正用身体盖邮戳。  
每道根系都在投递,  
寄往秋天的明信片。

而所有绿意都会学会了倒立——  
在屋檐与云朵的夹角,  
在蝴蝶停驻的刹那,  
在每滴拒绝坠落的晨露里,  
它们用影子测量光的重量。



江南的雨总是先落在青石板缝里,青苔吸饱了水,在巷弄间漫溢出墨绿的纹路。往年的这个时候,伞匠陈的油纸伞便在老街的黛瓦白墙间次第绽放。

那条老街有多久了,没人考证,据说解放前就有。那家伞铺有多久了,也没人记得,只感觉一直都在。

伞匠姓陈,人称伞匠陈。伞匠陈白发白须,七十多岁的样子。老人总爱穿靛蓝布褂,袖口磨得泛白却总浆洗得挺括。他摊开竹篾的动作像在抚琴,食指与中指夹住青竹片的瞬间,腕子一抖便迸出清越的脆响。那些竹片原是倔强的,却在老人布满沟壑的手掌里温顺起来,他上下翻飞地



## 独自旅行

□柳杰



旅行被中国人赋予特别的意义,是浪漫主义教育在现实世界的延伸,是一场深刻的自省和内视。毕淑敏在《人生终要有一场触及灵魂的旅行》中写道:“我固执地认为,要真正认识一个国家,一个民族,一块土地,一处山水,你必得独自漫游。”也正如此,她才能写出敬畏生命、敬畏自然的《非洲三万里》。独行的好处是显而易见的,一个人旅行时,就和这个世界平等了,自然用平等的视角去触及这个世界最底层的灵魂。当她签下“生死合同”,独自面对全球最大的贫民窟索韦托时,那沉寂在世界最深处的迷惘将透过一行行的铅字逐渐变得清醒。

正是前辈们的熏陶,我对独行渐渐上心,甚至非得实践一番不可。当下,人们出行总是怕寂寞,必定是呼朋唤友,三三两两一行,有说有笑,不可谓不热闹。有良友出行诚然是一件快事,但同心之人难寻,更不必说财力、精力相当。况且,多人出行,照顾

颇多,各人步伐不一,深深浅浅,偶有兴趣之处,尚未研究尽兴,便被同行之人催赶。每次旅行结束,只剩下匆忙赶路带来的身体乏累和浓缩在相册里的定格。

如今的生活是快节奏的,就连恣情山水的旅行都匆匆忙忙,“打卡”的纪念意义大过于旅行本身,“特种兵”旅行成了一种受人追捧的新时尚。古人旅行虽然要经历舟车劳苦,但山一程,水一程,山水之间畅怀抒情,自然快活。坐上飞机,一站即达,少却了过程的游历和期待,旅行没了风尘洗礼,目之所及便不甚长远深邃了。我始终怀念上大学时坐的绿皮火车,漫长的24个小时,独自窝在硬座上,望着窗外飞驰而过的风景,眼看着高山变丘陵,眼看着乡音变他音。窗外跨越南北一千公里的季节变换,以及车厢里不分日夜的各种喧闹,成了时间和空间上的交错,以至于第一眼看到校园大门时,那隐藏在青山之下的大理石白成了我心中最亮丽的颜色。时至今日,

我仍记忆犹新,那场十年前的孤独之旅带给我的是最长久的思考。

于是我经常一个人出行,丢掉相机,轻装简行,把自己当作久未归乡的游子,躲开拥挤的人群,融入乡村,亲吻自然,张开双臂和大地拥抱,在无人打扰的静默里抚摸历史,感受来自远古的脉络。千年前的古城墙,仔细听,有歌声在传颂不朽诗篇;砖缝里迸发出的绿芽,正努力向着朝阳,稚嫩的芽儿尖澎湃着生命的厚重。而这,当你陷入人群的喧闹时,是听不见、见不得的。

“远地难逢伯,闲人且独行。上山随老鹤,接酒待残莺。”元稹享受着孤独和自由,同为洛阳人,我亦心向往之。孤独不再是寂寞的代名词,而是一种宁静,一种自由,一种心与心的交互,将自我放逐自然,方能从自然中找到自我。正如余华《十八岁出门远行》中的“我”,独自一人出门远行,脑子里长出来的旅店,成了奔跑的马儿最后的归宿。



江南的雨总是先落在青石板缝里,青苔吸饱了水,在巷弄间漫溢出墨绿的纹路。往年的这个时候,伞匠陈的油纸伞便在老街的黛瓦白墙间次第绽放。

那条老街有多久了,没人考证,据说解放前就有。那家伞铺有多久了,也没人记得,只感觉一直都在。

伞匠姓陈,人称伞匠陈。伞匠陈白发白须,七十多岁的样子。老人总爱穿靛蓝布褂,袖口磨得泛白却总浆洗得挺括。他摊开竹篾的动作像在抚琴,食指与中指夹住青竹片的瞬间,腕子一抖便迸出清越的脆响。那些竹片原是倔强的,却在老人布满沟壑的手掌里温顺起来,他上下翻飞地



编制伞骨,那竹片像是从他指尖生出的枝桠。最妙的是裱伞面时,他总把新熬的桐油兑入赭石、藤黄,搅出琥珀般的光泽。油刷扫过桑皮纸的沙沙声里,一只青鲤便从西湖游进了伞面。

“这把伞骨是去年霜降前斫的竹。”有一回,我站在他的伞铺前看伞,老人忽然开口,枯枝似的手指抚过伞柄处细密的竹节纹,“经冬的竹子韧劲儿足,您听——”他屈指轻叩伞面,果真传来空谷回音般的低鸣。说话间雨势渐大,斜飞的雨丝撞在油纸伞上,迸出细碎的雨星子。

除了制作新伞,伞匠陈还帮人修理雨伞。那时随着他婉转的几声吆喝,总有三三两两的老人与孩子围拢过去,捧场般看他穿针引线。他的双手比老树皮还要粗糙,或许是伞



骨断口常年的打磨,一条条疤痕醒目地蜷曲在手指上。不管是接骨架还是补破洞,他总是敏捷而利落。做得高兴时,他还会即兴来两句小曲,和身边濛濛的烟雨混搭在一起,像一幅玲珑的江南画。兴致来时,他也会给大家讲一讲油纸伞的前世今生,制伞是祖辈传下来的手艺,谈及过去造一把伞要经过选竹、制伞骨、糊纸、制伞头、绘花等100多道工序时,语气里充满了神秘和自豪。

巷口的刘阿婆曾抱着孙女那断骨的雨伞来找他。伞匠陈接过伞,先转三圈,上下左右端详一番,鼻梁上架的老花镜滑到鼻尖,像是给伞相看。

“洋伞。”他微微一笑,他习惯称现代的各种伞为洋伞,在他眼里,流水线生产出来的雨伞,少了点味道。他认真地从簸箩里找出几根竹制伞骨,给洋伞来了个混搭。“铁家伙咯手,哪及竹骨知冷暖。”他说话间已把伞面拆作莲花,飞针走线时哼起昆曲小调,苍老的嗓音混着雨打芭蕉的节奏,俨然把修伞变成了戏台。刘阿婆笑眯眯地看

着伞匠陈把旧伞打造成古朴风,新奇又满足。

那年深秋,老街进行改造,整条街的商铺都换上了霓虹招牌。伞匠陈的伞铺缩在奶茶店与便利店之间,像褪色的年画。我常见他攥着半截伞骨发呆,那双手仍保持着编竹的姿势。有一次下暴雨,几个躲雨的年轻人挤进他的伞铺,举着手机拍他补伞。“老伯,您这手艺能申请非遗吧?”伞匠陈没抬眼,细麻绳在伞骨间穿梭如织,“祖上传的活计,要什么纸片片认证。”

最后一次见他是在去年立冬前。银杏叶铺满青石板,老人蜷在竹椅上打盹,膝头摊着未完工的伞面,画到一半的墨梅停在枯枝处。

前段时间路过古玩市场,瞥见玻璃柜里躺着把油纸伞。伞面绘着工笔牡丹,金线勾的边在射灯下晃眼。我凑近细看,伞骨接缝处藏着陈年桐油渍,像老人指缝里永远洗不净的印记。窗外忽然落雨,雨滴打在钢化玻璃上闷闷的,再听不见那油纸伞上清越的叮咚。

周末回娘家,母亲笑指墙角一木箱说:“这次回去,把你那宝贝东西带走吧,自己东西要学着自己珍藏。”目之所及,一股熟悉又温暖感遍及全身,那是我儿时的珍品“手抄诗”。

打开木箱子,一摞摞手抄本展现在眼前。首先映入眼帘的是有点破旧的作文本,那是我上小学时不满足于课本所学,用大格作文本摘抄的手抄诗。那娟秀的字迹,已不复当年的模样。我轻抚着泛黄的作文本,然后翻阅着,找寻童年的记忆。手抄诗中风景如画:“一道残阳铺水中,半江瑟瑟半江红。”手抄诗中思情悠悠:“洛阳亲友如相问,一片冰心在玉壶。”手抄诗中友情深厚:“桃花潭水深千尺,不及汪伦送我情。”是啊,人都是感性的,心动一时,情系一生。几十年后的今天,我何尝不延续着当年的渴望,在芸芸众生中品味着亲情之贵,友情之浓?

纤手慢移,转而看到材料纸上的摘抄内容,我嘴角上扬,回忆中带着甜蜜。犹记得当年听说同学家有《红楼梦》,我着了魔似的跟在同学身后,千磨万借拿到此书,一头扎在书中不可自拔。由于白天要上课,我就挑灯夜读,熬了好多个通宵,摘抄了很多经典诗句。如今重读这些“红楼梦诗”,我又品出了不一样的韵味。“一个是阆苑仙葩,一个是美玉无瑕。若说没奇缘,今生偏又遇着他……”我体味着诗中的多情与无奈、缘分的奇妙,为贾林之爱扼腕叹息。“花谢花飞花满天,红消香断有谁怜?……”重温葬花吟,笑叹自己当年,哪懂诗中之意?如今重读,方解作者是借“葬花吟”隐喻了封建社会的必然灭亡。

硬皮本中承载着我的梦想,播下了一粒写诗的种子。到初中时,大大小小的硬皮本,都被我抄成了名人“诗书”。那个时期,余光中、徐志摩、汪国真等人的诗集成了我探寻的“猎物”。借到书后,我边读边抄,反复吟咏。咀嚼每句诗的含意,体味诗中的朦胧之意,揣摩他们的写作方法。两年下来,我边抄边悟,完成了十多本精美手抄“诗书”。这份热爱和收获为我后期爱上写诗,有感而发挥笔而就奠定了基础。我由此也插上了梦想的翅膀,想把生活过成有诗的模样。

历经岁月洗礼,这一箱手抄本已经破旧,但依然是我心中珍宝。



「手抄诗」里的青葱岁月

□梦如烟

周末回娘家,母亲笑指墙角一木箱说:“这次回去,把你那宝贝东西带走吧,自己东西要学着自己珍藏。”目之所及,一股熟悉又温暖感遍及全身,那是我儿时的珍品“手抄诗”。

打开木箱子,一摞摞手抄本展现在眼前。首先映入眼帘的是有点破旧的作文本,那是我上小学时不满足于课本所学,用大格作文本摘抄的手抄诗。那娟秀的字迹,已不复当年的模样。我轻抚着泛黄的作文本,然后翻阅着,找寻童年的记忆。手抄诗中风景如画:“一道残阳铺水中,半江瑟瑟半江红。”手抄诗中思情悠悠:“洛阳亲友如相问,一片冰心在玉壶。”手抄诗中友情深厚:“桃花潭水深千尺,不及汪伦送我情。”是啊,人都是感性的,心动一时,情系一生。几十年后的今天,我何尝不延续着当年的渴望,在芸芸众生中品味着亲情之贵,友情之浓?

纤手慢移,转而看到材料纸上的摘抄内容,我嘴角上扬,回忆中带着甜蜜。犹记得当年听说同学家有《红楼梦》,我着了魔似的跟在同学身后,千磨万借拿到此书,一头扎在书中不可自拔。由于白天要上课,我就挑灯夜读,熬了好多个通宵,摘抄了很多经典诗句。如今重读这些“红楼梦诗”,我又品出了不一样的韵味。“一个是阆苑仙葩,一个是美玉无瑕。若说没奇缘,今生偏又遇着他……”我体味着诗中的多情与无奈、缘分的奇妙,为贾林之爱扼腕叹息。“花谢花飞花满天,红消香断有谁怜?……”重温葬花吟,笑叹自己当年,哪懂诗中之意?如今重读,方解作者是借“葬花吟”隐喻了封建社会的必然灭亡。

硬皮本中承载着我的梦想,播下了一粒写诗的种子。到初中时,大大小小的硬皮本,都被我抄成了名人“诗书”。那个时期,余光中、徐志摩、汪国真等人的诗集成了我探寻的“猎物”。借到书后,我边读边抄,反复吟咏。咀嚼每句诗的含意,体味诗中的朦胧之意,揣摩他们的写作方法。两年下来,我边抄边悟,完成了十多本精美手抄“诗书”。这份热爱和收获为我后期爱上写诗,有感而发挥笔而就奠定了基础。我由此也插上了梦想的翅膀,想把生活过成有诗的模样。

历经岁月洗礼,这一箱手抄本已经破旧,但依然是我心中珍宝。



## 好邻居

□刘玉新

每天下午六点左右,我总会回到小区门口。小区门口常摆着摊位,售卖各类新鲜农家菜,我常买些茄子、南瓜回家。然而,更吸引我的是街角那个固定的耙耙摊。

那辆手推车不大,车上摆放着几个小巧的盒子,里面装着玉米、荞麦、小麦、红薯面做成的耙耙。偶尔还能看到特殊的,昨天就瞧见了黄澄澄的南瓜耙耙,特别漂亮。耙耙类似于北方的馍馍,是土家人的特色小吃,圆形,一面平整,一面隆起,拳头大小。耙耙有家常味和麻辣味的,馅料丰富,大多是豆干、盐菜、豆米、萝卜丁、干白菜的,有时还有腊肉臊子的。

季节变换,耙耙的馅料也随之改变,韭菜、豇豆、西芹和野百合都闪亮登场,园子里产什么就用什么,山上有什么就摘什么。一个人在家时,买一个耙耙,热一瓶豆奶,晚饭就解决了,既饱腹又美味,还是健康饮食。

卖耙耙的是一对四十来岁的本地夫妇,两人都收拾得干净利落,一看就是讲究人。他们轮流上街,既照顾了家里,又兼顾了生意。无论晴天下雨,他们都会准时出现在街角,从不吆喝,只是静静地等候。每次我去买耙耙,他们总是笑脸相迎,轻声问:“今儿买哪种?”这句话贴的话,让我一天的疲惫顿时消散。

他们的质朴和内敛,让我心怀感激和敬重。这个世界,正是因为有了这样的慈念,生活才充满温暖。

记得有一次,我去隔壁熟人店里修车。车开去时,我心里就嘀咕,这次怕是要花个几百块钱。车边缘划痕明显,车头下的外壳松动,一跑就“嗤啦啦”响。我试着把它合上,却不得要领。按以往经验,这种修理至少得花三五百元。

然而,当我接到电话去取车时,小赵师傅竟分文不取。他把我拉到车前,指着松动的外壳说,暂时用强力胶粘上了,过几天粘牢了才能撕胶皮的,刮壳的地方也处理了。我坚持要给劳务费,小赵师傅却说:“没事儿,举手之劳。老客户了,这样的小事尽管来找我。”临走时,他还塞给我两个家乡的桃子,让我尝尝。

其实,小赵师傅另立门户才半年,可谓白手起家。按理说,做生意,只要不昧良心,该收的收,天经地义。但他却以朋友之道相待,让我深受感动。从那以后,我上班路过他的修理店,总会站一会儿,聊几句,一来二去,我们成了好朋友。每次出差跑长途,我都会把车开到他店里,请他检查一遍。

昨天,接到顺丰快递电话,说我从桂林买的罗汉果到了。我不在家,只好让快递员把东西寄存在一楼的菜鸟驿站。一般来说,这样的寄存总有些尴尬。但当我告诉菜鸟驿站的工作人员时,她竟满口答应了。我只是抱着试试的态度,没想到她如此爽快。

菜鸟驿站设在家家福超市内,是超市的一项业务。平日里,我常去买菜,但他们连我的名字都不知道。若见面,或许能认出谁是谁,可仅凭一个电话,人家就答应了寄存物品,真是出乎意料。

一个小区,住着形形色色的人,现代生活里,彼此交集不多。但能在方便的时候给人方便,足见其为人友好。邻里之间的热心帮助,无论何时何地,都会让人心头一热。有这样邻居,真好!

